

# 企業福利優惠合約書

立合約書人：

國立中央大學 (下稱甲方)

東森得易購股份有限公司 (下稱乙方)

茲為提供甲方員工福利優惠服務，經雙方同意訂立本合約書，約定條件如下，誠謹遵行：

- 一、本合約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甲方教職員工、學生、校友及眷屬得共同使用國立中央大學專屬會員代碼：『45002931』，自行個別註冊成為乙方「東森購物網」(www.etmall.com.tw)會員並輸入(綁定)前揭代碼，始享有乙方所提供之員工福利價格優惠措施，優惠期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乙方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範，針對甲方員工及眷屬註冊或消費所填之個資負有保密責任，不得任意外流或供他用。
- 四、甲方如需乙方提供相關員工福利價格優惠措施之資料，乙方於接獲通知後得於 10 個工作日內提供設計完稿輸出檔供甲方於本合約之目的範圍內使用之。